

附件七

駐

館(團、處)乙類雇員薪資標準表 單位：美元

薪級	C類月(週)薪	B類月(週)薪	A類月(週)薪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11			
12			
13			
14			
15			
16			
17			
18			
19			
20			
21			
22			
23			
24			
25			
26			
27			
28			
29			
30			

附註：1. 本表自 年 月 日起實施。

2. 本表係參酌 所頒僱用當地人員薪資標準制定。

3. 本表 A 類適用大學以上及相當學歷者，每一薪級間之薪差為 美元；B 類適用專科及相當學歷者，每一薪級間之薪差為 美元；C 類適用高中及相當學歷者，每一薪級間之薪差為 美元。

4. 倘受僱者所具知能條件無法依照學歷按上述類別歸類敘薪，請個案將相關資料函送外交部核定。